

# 國民政府公報

第 貳 伍 玖 號

類紙聞研類三第為認記登政郵華中經

編發印 編行刷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 
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 
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

## 府 令

### 國民政府令

孫化鵬、張 楷各給予四等寶鼎勳章，梁學乾給予六等寶鼎勳章，祝安民、陳士緯、廖德熙各給予七等寶鼎勳章。此令。

劉樹森、尹作幹給予四等寶鼎勳章，馮心齋、張恆英、韓鳳儀、關鵬程、高慎之、危耀東、尹 猷、黎榮森、朱映亞各給予六等寶鼎勳章，王太樂、張季春、李貴明、秦啓民、崔金榮、馬福增、孫效武各給予七等寶鼎勳章，李貴生、李彥章、馬登雲各給予九等寶鼎勳章。此令。

許世英、張嘉璈、王天鳴各給予三等雲麾勳章，崔振英、黃鴻藻、許士奇、朱育萬、范挺生、陳輝科、趙爾玉各給予四等雲麾勳章，魏冠中、張百若各給予五等雲麾勳章。此令。

梁砥六、劉子偉、曾震五、杜國章、程耀德、袁行處、高士棟、郭之楷、王輔成、沈文明各給予四等雲麾勳章，楊幹三、段國傑、趙梅卿各給予六等雲麾勳章。此令。

李維根、歐陽午、崔世超、楊光耀、陳 澤、徐才明、李 俊、楊餘虎、何鏗、鍾 勇、呂福卿各給予忠勇勳章。此令。

朱明軒、魏御衆、史宏烈、蔣鼎璋、張簡孫、王照煊、唐冠英、張一能、張義純、王祿豐、陳紹平、李精一、胡松林、高增綬、趙鼎彝、史國英、蔣富烈、吳永

劍、易謙、杜道周、孟紹周、李德全、張愚、鄭炳庚、黃士桐、歐百川、沙仲江、王修身、熊澂、曾大中、陳希曾、周偉龍、林培敏、薛家聲、馬鴻炳各給予忠勤勳章。此令。

馬瑞閣、唐世隆、謝藻生、劉樹仁、劉士珂、沙家齊、金典戎、馮任民、董傳、鄧定遠、謝肇齊、岳耀彰、李德楠、孫國鈺、石德廉、王濤、李午雲、程文熙、高松元、農之政、李廣元、毛鴻澤、宋達、楊龍天、文奎、戴錫格、申國政、李念曾、石傑、周份、侯峻基、王道全、蔡湘澄、秦元贊、王擇民、段錫明、王爾各給予忠勤勳章。此令。

### 國民政府令

昔納遜給予特種優級附助長雲麾勳章。此令。

### 國民政府令

派黃德澤權理水利委員會會計處長職務。此令。  
兼黃河堵口復堤工程局局長趙守鈺呈請辭職，趙守鈺准免職。此令。  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潘其富為行政院科員。應照准。此令。  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朱養民、梁承啓署外交部科員。應照准。此令。  
行政院呈，為財政部稽核劉奎英呈請辭職，請免本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  
行政院呈，請派葉有淦權理財政部稽核職務。應照准。此令。  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劉亦平為教育部科員。應照准。此令。  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章作霖為交通部科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  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陳厚祚為財政部稽核，徐芳禮為財政部編譯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雷君牧、尹經章為交通部技士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為浙江田賦糧食管理處科長王嘉毅、蘇榮光、督導員王義方另有任用，均請免本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將浙江田賦糧食管理處督導員李華珍免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王義方為浙江田賦糧食管理處科長，蘇榮光為浙江田賦糧食管理處督導員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王嘉毅為浙江天台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楊維誠為甘肅臨潭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，李醒民為甘肅會寧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，周競翔著甘肅榆中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馬聰為甘肅海原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，石任夫為甘肅永靖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王一鶚為貴州威寧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，唐際虞為貴州印江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，蕭治安著貴州鎮寧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派品其美權理貴州登川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職務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任命李繼華為貴州息烽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，吳執中為貴州平越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考試院呈，為試用湖北省政府人事處科長洪九章請辭職，請予免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令 三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(補登)

第十一軍官總隊隊員陳 諶、張能爐、歐陽鍾、楊介一、

龍旭松、羅樹初、陳靜仁、謝體高、曾葆吾、李雲彪、李永祥、  
易倫德、徐國綱、蔣鴻振、王甫臣、戴仲英、蘇誠三、李銘堦、  
陳步德、李祝榮、邢華春、米德貴、張君芳、田維福、徐昌運、  
王正遠、丁松齡、陳鴻斌、傅宏彥、劉振綱、唐夢周、李大武、  
張品一、李禹廷、戴吉安、龍 鈴、楊澤浦、杜榮華、屠燮燾、  
鄧祥乾、劉德山、段鳳來、馬沛霖、劉禮源、韓立邦、李 勳、  
涂振清、潘竹銘、徐永振、江樹陽、路蘭潤、貝博泉、梁壽芝、  
胡芳林、王錦華、劉炳焜、劉仲頤、李榮庭、張廷顏、吳炎臣、  
唐國斌、馬仲屏、車星五、陳 競、趙潤生、彭傳熙、潘 勳、  
彭樹林、李春台、陳榮道、顧 彪、蕭慶廷、周 運、陳明俊、  
王紀山、王志清、劉先果、陳振武、吳興芳、易樹培、鄧紹欽、  
魏 雲、姚 斌、孟桂林、羅永慶、邢德奎、任贊齊、雷 鳴、  
王洪生、林振山、畢材山、陶宏慶、白 超、張桂林、唐吉高、  
陳次松、李章富、唐純鏞、彭正國、余仁貞、楊海清、唐仲我、  
楊壽山、周運泉、楊學槐、凌俊賢、陳少卿、石文光、許亞夫、  
史廷俊、錢化傑、李國雲、孫嘉祥、呂公樂、賈金泉、陳 中、  
馬 臣、姚德勝、張仲和、劉 胤、蔡儒宸、成振亞、朱振南、  
李維祥、張建中、朱德富、李有曦、韓玉魁、莊澤宏、羅冠軍、  
郭宗信、李 翽、李漢孫、俞樹雄、許炳熙、彭希鏡、鍾雲軒、

吳 極、滕耀英、黃 欽、楊竟成、李鈞錄、楊元潛、王漢斌、

柳少才、劉孟卿、蕭洛生、李成章、馬啓華、王木漢、萬俊臣、  
何春華、易源欽、范金榮、沈金甫、陳明清、劉 坤、彭古彪、  
王永澄、張建廷、丘公民、郭明山、楊竟成、魏佐亮、劉景範、  
陳登瑞、趙霖輔、柏玉章、馬承顯、譚札樹、劉維忠、高建順、  
梁春年、李振武、曾昭祿、呂雙潤、潘竹正、賈夢武、李榮普、  
蔣繼思、季心農、曹保山、陳德魁、李福貴、王子雲、路德法、  
周象乾、李如田、柳西亭、王志鵬、王恩祥、李品三、黃昌濟、  
劉原甫、李復生、曹銘三、段鳳像、黃維新、彭相昌、劉 全、  
鄧明貴、竹 鏞、段克繩、張海清、曹兆福、張榮祥、孟 坤、  
盧海清、呂吉之、陳紹雲、邱仲康、顏福春、周耀武、鄭萬民、  
曾正明、涂坤山、鄭甫臣、鄭玉林、李錦劍、梁 軍、王久波、  
徐瑞華、譚少峯、左安民、李俊生、謝 崑、王文全、熊炎熙、  
白心仁、蕭道之、斯哲三、楊鴻輝、鄭如琮、鄭貴星、王伯度、  
譚家驥、劉文彬、陳海榕、王德忠、吳德壽、姚志羣、柯奇偉、  
黃達人、王文太、周汝海、馬金銘、徐九亭、姚育孝、李繼岷、  
劉玉華、武麟祥、秦俊安、李國棟、艾金海、文 良、劉志忠、  
夏桂卿、張玉勝、余文藻、景培因、郎成鋒、汪子賢、李雲彪、  
萬 康、黃樹榮、張 久、毛雲清、王 俊、趙玉城、張樹東、  
陳靜仁、抗文峯、李錦瑞、方振龍、張超濤、陳安甲、陳步德、  
李祝榮、傅興武、邢華春、張文清、徐貞欽、趙育才、蔣 江、  
朱德貴、吳福恩、張良佑、熊謂南、裴明修、朱桂卿、李 經、  
李華廷、韓振芳、周玉華、張維翰、任克孝、張際清、周奎光、

陳雲廷、王現中、徐會齋、王清白、范亮亭、龍治國、張秀壽、  
 殷延舉、羅文生、柴治國、黃鎮西、趙子清、張興智、張振標、  
 周中英、王雲程、徐世凱、魯西波、顏錫臣、董崇山、何少倫、  
 周光明、趙有銘、張柳源、方海清、康又中、周長桂、陳國良、  
 熊國瑞、馬長祿、鄭正、王景遠、林興、楊志忠、賀鳳生、  
 孟昭海、郭錫正、曹元勝、錢德瑞、田子雲、王茂亭、彭一旺、  
 李偉賢、李紹芳、徐昌運、孫鴻亭、馬修甫、丁松齡、張崇英、  
 解仲高、王清顯、張華、張海琴、方士林、范保華、李文義、  
 胡繼榮、丁鏡存、陳通、周忠順、華志忠、趙慶華、張欽若、  
 魏紫綬、李和臣、廖子材、段佑昌、高欽賢、張快波、路一俊、  
 楊公治、董樹樑、丘斐敏、陳楓旗、黃熙、謝毅三、石樞章、  
 袁國良、蕭田魁、張裕豐、王起、唐祖堯、孫百應、譚恭、  
 徐懷柱、李士璋、王登山、祁廣漢、陳平治、何順清、蘇清雲、  
 孫金山、朱秀君、王勵臣、張子彬、劉久軒、游子雲、王翠華、  
 李成鈞、柳兆麟、鄭泳鑫、朱吉武、徐玉友、凌慶平、駱延禧、  
 王長榮、歐陽淵、謝紹軒、譚興武、苗泰祥、趙耕堯、吳希聖、  
 楊棟廷、周靜軒、張建維、游太平、李環琪、閔傳興、朱顯漢、  
 李步雲、馬昌羣、胡巍、胡炳勳、郁浩如、譚志宗、陳賢茂、  
 放冬元、吳暢仁、鄭鶴年、陳大鵬、揭懷、胡啓堂、易樹藩、  
 蕭慶祥、張傑、蕭國忠、邱作民、劉大法、李金才、申全德、  
 袁邦燮、李樹芬、胡周詳、周占武、彭培元、傅國仁、劉漢卿、  
 張友朋、鍾森藩、李三台、丁陸耀、姚家煥、陳國順、蔡少卿、  
 劉文興、韓春禮、趙海清、劉來科、劉崇渤、范寶林、胡瑞鐘、  
 魯祖庚、蔡高翔、王德華、鄭伯啓、陳維漢、朱朝楨、金聲、

余學貴、曾奇、吳若平、張廷俊、王合義、蔣蓬瀛、周召南、  
 成運南、賈錫武、蘇湖之、李瑞齡、姚成林、李世昌、劉安民、  
 王槐佐、王崇義、李永祥、王正遠、張文山、周少奎、楊漢清、  
 唐仲武、孫嘉祥、石文光、羅正良、譚和經、徐章乾、王斌臣、  
 張雲欽、陳子麟、羅標、孔慶世、王玉甫、朱坡、鄭傑、  
 鍾耀遠、李士傑、潘尙武、潘繼、劉漢鈞、楊雲清、劉敏身、  
 伍全才、楊學槐、黃金泉、何俊錚、石玉如、劉程雲、艾顏德、  
 洪漢清、蔡絨三、張月波、韓英夫、南萬里、王學書、段驥鳳、  
 馬麟、吳全勝、徐會先、李祿科、陳永發、夏文章、林光裕、  
 楊作之等五百三十員應退爲備役。此令。

第十二軍官總隊隊員李兆瀛、曾才懋、王合章、張鵬雲、

劉清華、任斌、劉喚凡、楊學白、黃金鑾、王有爲、李慕卿、  
 楊先生、楊濟餘、馮鳴鐵、陳瑞生、任勇、王世鈞、丁超曠、  
 丁鼎承、謝友勝、謝雨亭、陳文、何漢文、傅強華、金華清、  
 舒丁丙、胡樹旂、李澤星、黎民、王昌途、彭春華、李馨、  
 周健民、李義生、謝樹松、黃翔、楊振俊、余克成、陳春芳、  
 屈伯順、王松臣、竇漢忠、舒錫侯、賀良、蕭漢初、劉碧生、  
 曾梓楠、蕭伯市、黎祥瑞、羅圻、彭壽齡、李伯珍、楊祖慶、  
 尋麗松、胡超凡、周維能、張誠、楊炳芴、周海平、徐自高、  
 譚平安、楊松泉、廖先渠、劉廉斌、何存庭、劉有才、廖福楚、  
 張夢希、張保成、謝春生、黃慶泉、管友生、宗瑞、曾德鑫、  
 荷萬林、彭肅漢、郭劍察、王寅、梁棟材、彭鏡昭、董常武、  
 聶泰喜、傅海山、譚傳義、周宗楚、樊修來、李康林、彭安章、

唐子成、徐學吾、劉紀森、張海清、廖耀堂、袁仕炎、譚培基、劉一涵、方俊明、鄒清和、王漢、黎庶、蔣銓、黃國珍、文勛斌、灌匯堂、劉耀清、羅振華、盛春生、謝正華、胡保林、曾國定、游忠、岳鎮南、吳質彬、郭爵、張宏亮、彭松庭、左福門、張梅生、魏桂林、劉德武、徐誠、黃紀松、胡連生、余德春、龍雲、譚少賢、曾慶南、黃伯忠、陳子奇、李長發、李桂生、鄭少英、周少武、羅鎮遠、張國斌、譚興隆、宋潤科、陳興武、榮福林、黃仲球、殷紹明、廖芝圃、張開海、唐玉霖、許有山、羅成章、夏久敏、包關翠、向金林、王國民、宋乃成、蕭成、王代昌、吳楷、曹子猷、丁光明、李松、周開東、吳光遠、馬桂生、羅斌、朱世俊、謝名揚、陳遠友、薛昆、黃桂華、任青山、張文冊、尹錫平、文春芳、戴鈞武、文連生、和金聲、黃彪、來鶴鳴、白仲武、鄧紫清、賴和許、李伯華、汪寬、陶自強、陳銓、唐德業、何有明、張其發、吳良生、楊孟衡、李秀雅、陳揚武、張金勝、楊欽元、趙吉舟、侯良臣、文茂林、程紹卿、彭遺仇、王遵佑、蕭祥韓、張榮五、黃郁之、王震、胡光輝、李宗藩、曹雨村、張俊仁、文學堂、熊欽、苟少安、葉泉清、李紹卿、葉青山、黃炳炎、孟金臣、郭凱、劉吉武、張繼明、黃貫之、陳國光、陳元明、周源西、葉求青、尹純殿、熊鎮編、龐浩然、楊威熊、胡湖儒、毛仲倫、駝修康、余室、歐炳臣、鄭少清、黃紹軒、黃再興、郭竟成、朱文明、蔣本立、熊澤林、龍海廷、龍濟川、羅維馨、彭奉璋、張國權、古景謙、李君容、伍志威、馬谷泉、蔣治順、于國光、鄭彬、

冉瀚亭、曾玉麟、殷子秩、許紹承、湯志賢、何古福、王利生、劉獨鵬、朱容說、曾季淵、李嘉棟、洪時光、張棟川、張榮廷、范青雲、曾紹光、鍾步雲、石大錦、艾樹林、羅鏡海、儲紹貴、馬玉中、周清雲、張桂林、金海明、黃鳳三、汪清、黃甫洲、張碧清、李洪基、劉雲棉、程澤、李文津、謝雲根、傅少林、胡金權、李仲明、陳爾才、張補、王錫之、龍正中、黃銀、陳一劉、明健碧、劉錫冰、廖子華、康少泉、劉海洲、楊德斌、羅青剛、謝德榮、侯齊安、楊三元、陶志三、譚桂生、李正標、唐友德、楊定侯、魏清高、陳蘭、易少卿、洪朝華、陳炳輝、楊濟時、梁斯維、駱駿、張冠才、蔡吾、王天爵、蕭啟天、董紹義、潘鼎軒、陳和生、劉法景、楊際春、林克恭、向振武、李孫中、唐濟、劉宏輝、馬昌隆、趙運山、程鼎銘、潘品忠、余真萬、陳以吾、張玉成、朱德東、朱吉安、王國安、盧心清、王昌順、陳昌榮、陳建國、王哲候、蔣遜、王瀚民、吳健、瞿子南、蘇十強、郭相如、孫海清、陳步英、魏鴻翼、魏芳圃、李春苑、黃序釗、吳志英、葉維華、潘恕卿、屈家銀、胡棟成、黃廣成、郭耀庭、趙志山、岑清榮、楊國、秦士林、戴瑞生、張益忠、楊雲、賀永昌、蕭希和、蘇則山、郭道忠、周自遠、李芳、陳恩來、李微綱、周建華、李培元、甘大平、梁德夫、周尙文、朱百村、靳雲華、羅松柏、郝高崇、繆俊、鄧樹聲、何捷三、朱宰耕、張希溥、黃偉明、謝仲翔、林漢安、謝仲倫、蕭隆權、陳唯心、李叔揚、趙述光、李時輝、雷範和、潘綏琴、楊漢賓、陳榮生、鄭樹培、周鈞石、姜樹滋、余集武、沈濟川、黃白仁、章錄、蕭忠、余達、劉志心、李源清、劉經武、

楊 鑫、何友才、郭少南、周紹忠、黃錦軒、劉國樞、余文輝、  
 周 壽、祝建文、鄭錫廷、彭昭臨、林仲學、何文致、張占雲、  
 羅協初、毛致和、王乃義、金永年、再傑生、陳 本、傅吉生、  
 王榮盛、劉紹武、任鎮華、黃文燦、唐吉龍、胡世昌、李良三、  
 謝天繼、夏恆元、陳瑞卿、樂良熙、楊鳳翔、蔡吉雲、郭祝仙、  
 王楚財、陳青雲、高懷禮、周治平、馮金元、陳 雲、金 魁、  
 許科傑、顧介民、楊希炎、喻無疆、劉榮章、段 略、張祥輝、  
 苟 富、劉映章、張錫武、郝友民、楊學雲、吳青雲、楊榮學、  
 何西華、陶載陽、陳 洪、李國鈞、韓榮樟、李偉雲、陳逢九、  
 李耀五、王心中、周崇祿、楊子華、劉 津、劉承楷、黃正卿、  
 胡 全、郭古武、石青雲、危有權、丁炎明、李斌武、單家泰、  
 陳發家、陶繼雲、孫炳烈、劉志遠、蘇玉璋、陳海卿、李勝清、  
 廖德安、詹占雲、楊 雲、蔣成楷、袁鴻喜、何 傑、王甫臣、  
 王子章、徐占春、潘學福、毛鑫誠、唐仲臣、陽景輝、文樹桃、  
 劉連雲、王汝霖、陳濟川、熊維德、李作學、蕭光耀、許德彰、  
 劉安民、賀 金、丁耀泉、曾令順、劉子華、雷伯錕、雷 國、  
 段述繁、朱敬庭、蘇海清、羅紹澄、向 遠、唐建章、周海澄、  
 胡輝章、李海洲、魏士賢、王德輝、祝子懷、李潤如、黃 鑑、  
 李高之、李鴻雲、陳洪鈞、丁占清、鍾少軒、范占雲、邱文章、  
 楊福慶、鄒治安、張銘煊、劉華雲、唐伯英、李 芳、徐正興、  
 陳上山、張洪光、尹 亮、黎平夷、李仲岩、熊政雲、陳翰欽、  
 榮光明、楊嘉忠、樊華清、祝占雲、何 陵、張樹清、田治平、  
 袁斌武、易連生、張少華、王久學、張華國、唐忠孝、劉繼順、

胡鐵成、周定川、任清錢、袁治能、夏挽國、于述先、張國成、  
 萬 樞、夏道生、劉崇道、田種樑、李國富、王致祥、李湘賢、  
 周叔夏、鄧德勝、牛天祿、陳宜祥、林 鑑、石 榮、周海雲、  
 劉重光、楊 齡、冷紹雲、楊雲樑、郭雲樺、聶必祥、劉仁光、  
 黃友成、李光華、陳正國、王鳳程、熊紹雲、廖炳焜、黃茂盛、  
 陳福泰、袁 綱、朱榮生、堯尙斌、馬超雲、石正倫、蔣賢武、  
 張良棟、吳朝第、吳正榮、梅樹成、蔣茂生、劉靜修、趙德順、  
 向 強、伍平章、李明忠、易 祥、唐光宇、李雲成、沈海廷、  
 葉明華、郭 彬、袁永臣、嚴興順、趙鶴鳴、廖孟淵、廖盈周、  
 羅鐵生、楊茂久、鄭星南、趙紹堯、黃玉庭、丁明春、曹昭明、  
 付連斌、郭樹雲、姚復然、田震藩、王子發、周彥章、文修忠、  
 張福生、陳德堂、蔡永昌、劉鴻斌、朱樹青、唐岳明、劉良民、  
 匡冠軍、張 柄、彭則先、黃炳宏、賀桂林、文 生、呂 佑、  
 吳德林、毛玉山、易佐良、江宅安、劉福祥、王雲龍、陳致中、  
 李金山、張和卿、李漢鈞、章瑞雲、向志和、李慶虎、彭飛林、  
 劉聲遠、黃鳳岐、稽惟忠、吳奠亞、蔣革故、楊樹衡、葉登舒、  
 蔣君雅、何雲輔、賀 植、丁勵文、付文斌、于全林、吳春吉、  
 鄭明昭、謝古才、胡 康、聞凱聲、徐金童、劉敬中、李在雲、  
 蔣樹雲、李志超、許文瑞、張志遠、陳石屏、沈建教、李君誠、  
 程士放、唐澤五、顏赫武、龍康民、陳擇模、張家湖、程道恆、  
 苗豐年、陳郁文、余錦源、王海初、周 鼎、孫榮卿、張烈光、  
 譚海梅、何伯年、彭伯登、王邦傑、劉志成、丁榮坤、周冠華、  
 馬惟遠、孔昭成、王 雲、孫鑑齋、羅述生、羅大崑、彭海雲、

羅世傑、曾連、特力說、魏力德、王明哲、樓長山、劉林森、吳錫德、何孝忠、吳經綸、鄧福元、陳維、許養林、戴新民、吳曼林、何百強、譚昇平、王凱、黃德治、潘大衛、黃文全、黃益明、吳如屏、翁垣甫、高事健、殷亞、羅登成、黃述斌、謝光華、段伯筠、李在興、張廷棟、王忠、鄧助、徐文彬、鄧、郭環儀、葉百熙、周紹孝、田珍彥、呂國槐、李寄屏、趙顯飛、胡言誠、胡慶章、盧茂昌、鄭耀輝、李冠軍、張志情、周文武、張、呂協端、陸汝森、關、許祖培、張國熙、傅祖清、汪清雲等七百九十七員應退為備役。此令。

### 部會署令

司法部訓令 (京函) 參字第二九七八號  
三十五年七月十九日(補登)

令本部直轄各機關

查復後辦理刑事訴訟補充條例第十七條第一款之折抵標準，業經本部擬定以罰金伍百元折算一日，其已繳罰金不滿伍百元者，以伍百元計，以奉

三十五年七月十一日節京制字第五一四四號指令照准在案。此令。

最高法院檢察署訓令 (京平字第二二二二號)  
三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(補登)

令全國各省市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

案據該院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呈，請通緝逃犯徐志亭一名歸案去辦等情到署。合亟通令通緝，令仰該首席檢察官遵照，飭屬一體緝辦，務獲歸案究辦。此令。

附送通緝書一件

### 最高法院檢察署通緝書

京他字第一五五年度 徐志亭潛逃一案

姓名	性別	年齡	特徵	案由	通緝理由
徐志亭	男	八二	盜	馬	竊案繼續執行
緝獲	一年一月	日	處	所	備
被告	二二五	〇	七軍新二十	六師師部	
所處	送解	臨河縣	司法處		

### 附錄

### 行政院工作報告

三十四年五月至三十五年一月(續)

五 電信

(一) 收復區電信之接收整理 查該部對於收復區電信之接收，係針對敵偽原有組織，並加以接收便利，分爲平津、京滬、武漢、廣州、東北等五辦員區，分別派員辦理。平津區之接收，以僑華北電信電話公司所轄事業爲對象，京滬區以僑華中電氣通信公司所轄事業爲對象，接收後均努力維持業務，勿令通信中斷，爲初期主要之目的。武漢區及廣東電信設備，原歸日本軍部統制管理，於本部接收時，其線路設備多已破壞，故由本部派員攜帶無線電機，先行恢復通信。東九省電信，亦已由本部派員接收，並攜帶無線電機，隨同東北行營，前往裝機回報。惟接收工作，目前尚在進行中，截止現時爲止，各區接收及恢復業務之電信局已有二百餘處。



路方面，在名義上由本部接收之各路主要電線，共約六九五〇公里，但事實上各該綫路，於日本投降後，開始被共軍作有計劃之破壞，幾於完全無法利用，其搶修情形，另詳後段。設備方面，已接收之破機件，計七十四副，其被風雷機十一副，亦因電話綫路節節毀斷，不能順利應用，又無線電機共一五五部，市內電話設備，亦上海、南京、武漢、北平、徐州、鄭州、九江等處，共計四〇、六五〇號，但或因機式全新，或因零件缺乏，雖經竭力修補，難獲勝擲，勉強應用，終成效率低弱，障礙時生，未克滿足各方需要，該部調查所在，對於通訊改善方法，凡屬可能所及，盡力以赴，惟全部調查，本年秋初苦戰之困難，器材及人員之缺乏，至於極點，勝利迄今，租賃法案，業已發表，而接收通訊物資未到，電信材料之來源，至此青黃不接之際，戰時通訊之感困難，人員方面，收復區徵用之日籍技術員，及留用之低級人員，既未使付之重任，而後方各局業務未減，人員又不能大量抽調，該部補苴調度，深感困難，此種情形，殆為目前大轉變時期無法避免之過程。

(二) 電信綫路之搶修 當日本投降之前夕，收復區內原有各路主要電綫，共約六、九五〇公里，但不久即被其軍開始破壞，節節切斷，并將拆下之程綫，焚燬殆盡，嗣經該部指派收復綫工程專員十四人，組織工程隊約五中隊，分頭搶修，惟以北方，市面一帶，木料購辦，向極不易，不得不從權先用竹桿或細小杉木臨時架通，然後再行正式整修，茲將六大幹綫之搶修情形略述如左。

1. 重慶至漢口綫 該綫除重慶而外，殘缺不全，洋沙漢口間四二〇公里，其中南沱沙洋間程綫，殘缺不全，洋沙漢口間毀壞慘重，缺少木桿二千八百根，殘存程綫不及十分之三，於十二月二十三日修通，修通後又遭受破壞程綫，斷裂程綫，員工之變故十四次。

2. 長安至銅山綫 除長潼厚驢後方綫路，洛陽至開封二〇公里尚無破壞外，共修綫四八〇公里，其中以銅山礪山段毀損最重，於十一月十六日修通，共受破壞九次。

3. 南京至漢口綫 計兼湖大通間損失程綫一、四四〇根，陽新漢口間毀壞亦大，修理里程七二〇公里，十二月十一日修通。

4. 漢口至廣州綫 長一、一八〇公里，其中漢岳、長衡兩段四〇〇公里，尚屬完好，惟衡陽、樂昌程綫毀損重大，於十二月二十三日修通雙綫，漢長間共受破壞九次。

5. 北平至漢口綫 計一、二七〇公里，其中以保定石家莊段、安陽鄭縣段及廣水信陽段等毀損為重，經於南北兩段分頭補修後，至今石家莊安陽段二六〇公里，仍因共軍阻止，無法進行，修理後各段連遭破壞一百數十次，屢修屢壞，員工疲於奔命，材料損耗甚大。

6. 北平至南京綫 計一、一七〇公里，除平津段一四〇公里，利用地帶外（現架空線亦已修復），其餘均經破壞，又如濟南德州間原可通信，嗣又破壞，延至洛日濟南泰安段隨修隨壞，計陽臨洛日間，濟南韓莊間，不能進修者，尚有四百餘公里，修理期內北平附近地下帶體被破壞一次，其他毀損破壞之重大，難以統計。

綜計上述六綫，應修里程為四、七一〇公里，經本部動員各區電信工程人員，分頭搶修之結果，共已修復四、〇八三公里，尚餘六百公里，因其軍阻擾未能進修。

除上述開修理之六大幹綫外，該部對於國內其他重要電信綫路，如北平至熱河，北平至察綫，濟南至青島，銅山至煙台港，大津至錦州等綫，亦同時積極進行搶修，綜計本部自上年七月份起，搶修前後方電信聯絡程綫及收復區報話程綫路里程，共計一一、二八九公里。

(未完)